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

新增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

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申请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，自2026年3月19日起，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。投资者可通过东吴证券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涉及基金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全称	场内简称	扩位简称
1	511060	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年地债	5年地方债ETF 海富通
2	511190	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信用债	信用债ETF 海富通
3	511220	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城投ETF	城投债ETF 海富通
4	511270	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0年地债	10年地方债ETF 海富通
5	513860	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HKC科技	港股通科技ETF 海富通

投资者在东吴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申购、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、规则等以东吴证券的规定为准，东吴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。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网址：www.dwzq.com.cn

客服电话：95330

2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hftfund.com

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：40088-40099（免长途话费）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19日